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忠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全体董事廉洁自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实现经营业绩稳定增长。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2 年公司继续贯彻“产品多元、市场利基”的发展战略，以 ePTFE 以及 SiO₂气凝胶等微纳孔材料为核心技术致力于新材料、新应用的研究，为客户定制化开发满足其特殊需求的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主要是面向汽车、消费电子、军工三大领域。

虽然 2022 年国内外形势发生巨大变化，经济环境错综复杂，但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与上游供应商、下游客户保持紧密的沟通与协调，保证了原材料的供给及客户端的交付，实现了 2022 年度营业收入的持续稳定增长。

2022 年公司经营数据如下：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64,464,300.36	316,615,240.65	15.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344,909.48	66,398,200.58	-5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967,161.95	54,645,481.76	-5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36,698.62	81,470,932.14	-2.87%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7,543,284.47	586,198,374.99	5.35%
总资产	891,727,828.65	863,010,668.04	3.33%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能根据其议事规则行使职能，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

1、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具体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议案名称
2022 年 1 月 3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建设氢燃料电池质子交换膜项目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2 年 3 月 3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2年3月30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2022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22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2、《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

		案》
		13、《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4、《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15、《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2年4月27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2年7月6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2年8月29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
		2、《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2年10月28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具体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议案名称
2022年1月21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1、《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建设氢燃料电池质子交换膜项目的议案》
2022年3月23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1、《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2年4月21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2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年8月 23日	2022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1）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负责研究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并提出可行性建议。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现由3名董事组成，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环境、产业发展状况和市场整体形势进行深入分析，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对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与实施提出科学、合理的建议，为公司发展规划与战略实施得到有效落实提供科学依据。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现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从事专业会计工作的独立董事担任。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四次会议，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详细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审查了公司的定期报告、关联交

易、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及 2022 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的指导和监督。

（3）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现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公司 2022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主要审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宜。

（4）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负责研究公司董事和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选择程序并对公司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提出建议。

董事提名委员会现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能够按照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提名前的审查工作，对其任职资格等认真进行了核查，确保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客观性、公正性及合规性。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2 年，公司的三名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深入了解公司发展及经营状况，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财务报告、公司治理等事项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5、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

2022 年，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报告期内共发布编号公告共计 51 份。公司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

定期报告及其他重大信息未对外披露的窗口期、敏感期，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2 年，公司下设证券部认真做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荐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现场调研、“上证 e 互动”、企业邮箱、投资者热线电话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互动，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投资价值，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战略管理行为。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召开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2022 年 9 月 27 日召开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2 年 12 月 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通过投资者电话及时耐心回复投资者咨询；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直面中小股东，及时解决并审慎回复投资者问题，累计收到提问问题 18 条，回复 18 条，回复率 100%；公司还积极接待机构调研活动，做好调研纪要；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便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确保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决策。

7、变革管理组织，服务战略业务

公司持续推动业务和组织架构的优化，提升管理效率与运营效率，公司依据战略，从目标、组织、考核、激励、管理五个方面进行重构。为贯彻落实管理体系改革目标，公司持续推进组织变革与人员优化，积极组建高效管理团队，培养经营技术销售等骨干团队，强化骨干员工的主人翁意识，推动制度体系建设等重点专项工作，有效提升公司凝聚力及人均效能。

三、2023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

2023 年，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在考虑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的情况下，公司将持续保持健康稳健的发展态势，争取完成年度任务目标，同时董事会还将大力推进以下工作：

1、将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公司董事会将根据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相关的规章制度，促进公司董事会、经营层严格遵守；继续优化公司的治理机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为公司的发展提供基础保障，建立更加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同时积极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教育培训，不断提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

2、扎实做好董事会的日常经营工作。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外披露公司相关信息，增强公司管理水平和透明度。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4日